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13位ISBN编号：9787010115702

10位ISBN编号：7010115702

出版时间：2012-12

出版时间：人民出版社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内容概要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主要从公共服务的角度研究宪法权利的理论基础和实现保障的问题。与传统的宪法权利研究不同的是，《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突破了从人的道德权利出发来论证宪法权利的理论基础，以及从法律实证主义的角度来分析宪法权利理论基础的固有范围，从政府公共服务社会功能的角度来研究宪法权利理论基础，将宪法权利视为政府应当提供的公共服务或公共品，宪法权利实现的保障性取决于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或公共品的有效性和正当性。在此基础上，《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还研究了公共服务理念在具体宪法权利中的表现与实现问题，试图论证公共服务理念作为宪法权利理论基础的可行性、有效性和正当性。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作者简介

贺林波，湖南农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法学系主任，硕士生导师。

主要从事法理学、宪法与行政法学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近年来，主持湖南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和湖南省科技计划项目多项，参与国家重大社科基金项目一项，发表论文十余篇。

李燕凌，湖南省二级教授，湖南农业大学博士生导师，博士后。

湖南省重点学科领衔人、省科技创新团队带头人、省“12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选。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获第四届中国农村发展研究奖（即“杜润生奖”）、湖南省教学改革成果一等奖等省部级奖励5项。

在人民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等出版著作、教材8部，在《经济研究》、《人民日报（理论版）》、《中国行政管理》、《中国农村经济》等发表学术论文百余篇，培养博士、硕士研究生50余人。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书籍目录

序言 绪论 一、宪法权利基础的流变：主观权利与客观权利 二、宪法权利的现状：自然权利、有限权力、抽象权利与公共服务 三、宪法权利社会化：重构宪法权利基础的必要性 四、宪法权利基础建构的新理路：基于公共服务的宪法权利 五、研究框架、思路与创新之处 第一章作为宪法权利基础的公共服务 第一节传统宪法权利理论之考察 一、自然法观念下的宪法权利理论 二、实在法观念下的宪法权利理论 第二节传统宪法权利理论之批判 一、宪法权利自然法论之批判 二、宪法权利实在法论之批判 第三节作为公法精神的公共服务 一、公共管理视角下的公共服务 二、法学视角下的公共服务 三、作为公法精神的公共服务三原则 第四节宪法权利的公共服务论 一、公共服务作为宪法权利基础的可行性 二、公共服务作为宪法权利基础的优越性 第二章宪法平等权理论与公共服务 第一节宪法平等权的一般观念 一、平等与平等权 二、宪法平等权 三、宪法平等权的沿革 四、宪法平等权的价值与功能 第二节宪法平等权理论的考察与批判 一、主观意义上的平等权 二、客观意义上的平等权 第三节宪法平等权的公共服务论 一、宪法平等权的公共服务解释 二、公共服务论相对于自然法的理论优势 三、公共服务论相对于实在法的理论优势 第三章宪法平等权规范与公共服务 第一节国际人权公约中的平等权规范及其公共服务解释 一、国际人权公约中的平等权规范 二、其他国际人权公约中的平等权规范 三、国际人权公约中平等权规范的公共服务解释 第二节世界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宪法平等权条款及公共服务解释 一、英国的宪法平等权规范 二、美国的宪法平等权规范 三、德国的宪法平等权规范 四、法国的宪法平等权规范 五、世界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宪法平等权规范的公共服务解释 第三节中国宪法平等权规范的公共服务论 一、1954年宪法、1975年宪法、1978年宪法平等权的主要规范 二、1982年宪法平等权的主要规范 三、中国宪法平等权的现状与理论考察 四、中国宪法平等权规范的公共服务解释 第四章宪法受教育权与公共服务 第一节宪法受教育权的一般观念 一、宪法受教育权的概念 二、宪法受教育权的历史渊源 三、宪法受教育权的比较法渊源 第二节宪法受教育权的公共服务论 一、宪法受教育权主体结构的公共服务解释 二、宪法受教育权利体系的公共服务解释 三、宪法受教育权理念的公共服务解释 第三节中国宪法受教育权的现状与完善 一、中国宪法受教育权的现状 二、中国宪法受教育权存在问题的原因 三、基于公共服务论的中国宪法受教育权之完善 第五章宪法劳动权与公共服务 第一节宪法劳动权一般观念 一、宪法劳动权的概念 二、宪法劳动权的权利结构 三、宪法劳动权的历史渊源 第二节宪法劳动权的公共服务论 一、宪法劳动权主体结构的公共服务解释 二、宪法劳动权内容的公共服务解释 三、宪法劳动权实现与保障的公共服务解释 第三节中国宪法劳动权现状与完善 一、中国宪法劳动权的历史与现状 二、中国宪法劳动权存在的问题 三、基于公共服务论的中国宪法劳动权之完善 第六章宪法社会保障权与公共服务 第一节宪法社会保障权的一般观念 一、宪法社会保障权的概念 二、宪法社会保障权的构成要素 三、宪法社会保障权的历史沿革 第二节宪法社会保障权的公共服务论 一、西方社会福利理论下的宪法社会保障权 二、马克思主义理论下的宪法社会保障权 三、宪法社会保障权的公共服务论 第三节中国宪法社会保障权的现状与完善 一、中国宪法社会保障权的现状 二、中国宪法社会保障权存在的问题 三、基于公共服务论的中国宪法社会保障权之完善 主要参考文献 后记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章节摘录

版权页：考茨基认为阶级与国家的形成是许多部落因征服而互相联合的结果，其中强者战胜弱者就是阶级形成和国家产生的原因，他认为，“战胜的部落使战败的部落从属于自己，没收他们的全部土地，其后强迫战败的部落为战胜的部落做工。

每当发生这种情况时，便产生阶级分化，但是这并不是将一个团体划分成几个小团体，而是相反地把两个团体接为一个，其中一个就作了统治阶级与剥削阶级，而另一个则成为被压迫与被剥削的阶级；战胜者为了统治被政府者而建立的强制性机关就成为国家了。

”虽然这种国家起源观认为不同社会共同体之间对于社会资源的相互争夺才是国家起源的真正原因，与国家起源于共同体内部之间的阶级斗争的观点有很大的不同，但是其并没有否认在国家起源之前基于私法自治的共同体社会不存在，正是在确认私法自治社会共同体存在的前提下，认为一个自治的社会共同体在无法抵抗有组织社会共同体入侵时国家才出现，这明确承认了私法自治社会是先于公法治理社会存在的。

（二）第二原则：公法的社会治理是为私法自治服务的 私法自治不仅先于公法治理而出现，而且公法的社会治理必定是为私法自治服务的。

无论从社会合作还是从社会冲突的角度来分析，公法的治理都是在私法的自治不方便或无能力而危害到了每一个社会成员的利益时才出现的。

公法的治理本身不是目的，而是手段，是作为私法自治不方便或无能力时的必要手段而存在的。

公法虽具有强制性、非任意性和羁束性的特点，但这些特点都不是侵害私法自治的利益的手段，而是保护私法自治利益的手段。

公法治理的这种服务于私法自治的性质，不仅完全体现在基于社会合作的国家起源观中，而且也可以在基于社会冲突的国家起源观中得到合理的解释。

在柏拉图的理想国中，柏拉图设计了一个根据人的德性来分配社会地位的理想国家。

在这个国家中，有智慧的人为统治者，勇敢的人为护卫者，而节制的人为生产者，如果各阶层的人“各司其职、各安其位”，那么这个国家就是一个正义的国家。

为保证统治者智慧与护卫者勇敢的品质不发生蜕变，柏拉图为他们设计了财产共有和无家庭婚姻的制度，以防止他们的激情和欲望。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编辑推荐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的主要特点在于：《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属于宪法学与公共管理学的交叉学科研究，无论是在研究内容还是研究方法上都有一定的创新；《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的研究引入了公共服务理念作为宪法权利的理论基础，丰富了宪法学的研究范围，对中国当前的法治实践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公共服务视野下的宪法权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